

招标编号：N5100012022003746

四川省人民医院 2022 年度 4K 鼻内镜系统等医疗
设备一批采购项目

采

购

需

求

四川省人民医院（采购人）

四川中泽盛世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

共同编制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招标项目技术参数及其他商务要求

第一包 肠镜、胃镜

一、项目概况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万元)	是否核心产品	包预算(万元)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第一包	1	肠镜	3	129	是	231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胃镜	3	90	否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肠镜

1、操作手柄上具有 ≥ 4 个遥控按钮,可任意设置功能于不同的遥控按钮,至少具有可变硬度的功能。

▲2、具有 HDTV 画质和窄带成像功能,具有 RIT 功能(需提供官方彩页证明)。

3、视野角度 ≥ 170 度。

4、景深距离 5-100mm。

▲5、尖端部外径 ≤ 12.2 mm。

6、插入部外径 ≤ 12.0 mm。

▲7、弯曲部角度:向上 ≥ 180 度;向下 ≥ 180 度;向左 ≥ 160 度;向右 ≥ 160 度。

8、钳子管道内径 ≥ 3.2 mm。

9、有效长度 ≥ 1330 mm。

10、全长 ≥ 1655 mm。

11、内镜记忆功能:内镜中设计有记忆芯片。

(二) 胃镜

▲12、操作手柄上具有 ≥ 4 个遥控按键，可任意设置功能于不同的遥控按钮上。

▲13、具有HDTV画质和窄带成像功能(需提供官方彩页证明)。

14、视野角度 ≥ 140 度。

15、景深距离3-100mm。

▲16、尖端部外径 ≤ 8.9 mm。

17、插入部外径 ≤ 8.9 mm；

▲18、弯曲部角度：向上 ≥ 210 度；向下 ≥ 90 度；向左 ≥ 100 度；向右 ≥ 100 度。

19、钳子管道内径 ≥ 2.8 mm。

20、有效长度 ≥ 1030 mm。

21、全长 ≥ 1350 mm。

22、内镜记忆功能：具有记忆芯片。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的7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10%支付履约保证金，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如采购项目涉及进口设备需提供商检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货款给投标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满1年，采购人接到投标人付款申请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内，投标人须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具体时间可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4、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超过供货期90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交货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6、**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涉及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 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 提供培训。保证受训人员能熟练操作，并对该设备能进行日常维护，如未达到，医院有权延后支付合同所约定之付款。

(3) 质保期：质保期不低于 3 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4) 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或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质保期内货物经投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更换全新货物、退货并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5) 维修期间，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备用设备。

(6) 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验收：

(1)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响应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5)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7)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在完成设备点件、安装、调试、使用培训，且设备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8)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9)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0)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行业标准验收。

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配置清单（不同产品分别提供，格式参见本章格式1），并保证清单中的组件名称、型号与生产厂家技术资料（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装箱清单、技术白皮书等，至少其中之一）相符合，采购人将以此为依据进行验收。

★8、签订合同须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详见第八章），具体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另行约定为准。

9、后续采购：供应商应针对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期使用的运行维护进行合理报价。（注：此项为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续采购，不属于此次标的内容，且不作为合同内容约定。）

注：1、若技术要求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等均不作为招标要求。

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带“▲”项为重要参数，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审。

格式 1

配置清单

招标产品 1 名称：XX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2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3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第二包 4K 鼻内镜系统、全高清耳内镜系统

一、项目概况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核心产品	包预算 (万元)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 强制 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 优先 采购环 境标志 产品
第二包	1	4K 鼻内镜系统	1	297.6	是	53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全高清耳内镜系统	1	161.8	否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4K 鼻内镜系统

(一) 4K 摄像主机

- ▲1、主机 4K 超高清分辨率，4K 图像处理性能，输出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逐行扫描，宽高比 16:9。
- 2、图像色域范围 BT. 2020。
- ▲3、主机集成图文工作站功能，自带 ≥ 2 个 USB 接口，可连接存储设备(U 盘等)，操作者可实时、可视下通过摄像头按键或键盘进行，可术中记录 1920x1080 全高清录像及 3840x2160 超高清图片采集。
- ▲4、模块化设计：由不同功能模块组成，可任意增加或删减模块，以实现不同功能。
- 5、可进行个性化菜单编辑、存储、调用，预存术者常用参数，自动读取，自动配置。
- 6、可连接 ≥ 6 种高清三晶片摄像头，包含全高清显微镜摄像头。
- 7、腔镜光谱分析处理模式，可提高对血管的辨识度。
- 8、智能化图形中文菜单，避免术野遮挡，直观易懂。
- ▲9、主机可同时处理两路图像信号，进行标准画面与增强画面同屏对比显示。

- 10、可通过画中画功能实现至少 4 种同屏显示模式。
- 11、术野画面 ≥ 5 级亮度可调。
- 12、术野画面 ≥ 5 级电子放大功能。
- 13、 ≥ 2 种纤维镜图像优化功能。
- 14、术野画面可实现上下、左右及 180° 翻转功能。
- 15、输出端口：DP 数字端口 ≥ 2 个，12G-SDI 数字端口 ≥ 1 个，DVI-D 数字端口 ≥ 1 个。

(二) 4K 摄像头

- ▲16、4K 超高清摄像头，采集像素 $\geq 3840 \times 2160$ ，逐行扫描。
- ▲17、重量 $\leq 210\text{g}$ ，焦距 $\geq 18\text{mm}$ 。
- 18、电气安全：医用设备电气安全 CF-1 类，可应用于心脏设备。
- 19、全数字化摄像头，图像在摄像头端完成数字化处理，全程数字化影像传输，图像增强模式。
- 20、摄像头 3 个按键可设置不少于 4 种快捷键，可预设功能至少包括术野录像、拍照、调节白平衡、亮度。

(三) 高亮度 LED 医用冷光源

- 21、色温 6000K。
- 22、LED 灯泡，寿命 ≥ 30000 小时。
- 23、具有集总控制功能，可实现光源亮度自动调节。
- 24、具有待机键，可一键开启或关闭照明。
- 25、触摸面板设计。
- 26、安全等级：CF 级，对电击防护程度高，漏电流控制严格。

(四) 医用数据管理系统

- 27、支持 4K/ 3D/ 2D 影像的静态、动态采集。
- 28、采集的静态图像与动态影像分辨率最高为 3840×2160 ，逐行扫描。
- 29、支持双通道信息采集，可同时或单独对双通道信息进行拍照、录像及收录声音。
- 30、可支持 3D Line by Line 格式的直接输入，具有数据自动保护功能，防止掉电、储存介质故障导致的数据丢失。

★可利用摄像头按钮进行录像、拍照等功能控制，可与数字化手术室无缝对接。

▲31、内置触摸屏，尺寸≥12.5寸，分辨率1920 x1080，可收起与展开。

32、内置WiFi，可以连接手术室网络实现数据无线传输。

(五) 4K 医用监视器

33、32寸4K3D医用液晶监视器。

34、分辨率达到3840*2160P超高清4K显示，逐行扫描，16:9显示模式。

35、具有DP数字端口，12G-SDI数字端口，DVI-D数字端口等多种输入方式。

(六) 鼻内镜

36、0°柱状晶体镜，广角，直径4mm，工作长度18cm，可高温高压消毒。

37、0°柱状晶体镜，超广角，直径4mm，工作长度18cm，可高温高压消毒。

38、30°柱状晶体镜，广角，直径4mm，工作长度18cm，可高温高压消毒。

39、70°柱状晶体镜，广角，直径4mm，工作长度18cm，可高温高压消毒。

(七) FESS 器械

40、双头剥离子，半锋利端和钝端，长度20cm。

41、双头剥离子，半锋利端和钝端，带刻度，长度20cm。

42、镰状刀，尖锐，长度19cm。

43、鼻窦刮匙，长椭圆形，长度19cm。

44、双头探针，用于检查上颌窦口，球头直径1.2和2mm，长度19cm。

45、筛窦钳，直，长度13cm。

46、筛窦钳，45°上翘，长度13cm。

47、咬切钳，直头，长度13cm。

48、咬切钳，45°上弯，长度13cm。

49、反咬钳，上开口反向咬切，工作长度10cm。

50、吸引管I，带探针和控制孔，在5-9cm处有距离标志，9Fr，工作长度10cm。

51、吸引管II，钛制，LUER锁，长12.5cm，外径3.0mm，长弯。

52、咬骨钳，切口40°，头端2mm，工作长度17cm。

53、蘑菇钳，环状咬切，直径3.5mm，工作长度18cm。

54、鼻剪，直头，切口10mm，工作长度11mm。

55、鼻甲剪，细长，工作长度6.5cm，1把。

56、上颌窦抓钳，向下弯曲 115°，开口可达 140°，工作长度 10cm。

(八) 额窦器械

57、双头探针 I，一侧 77° 弯曲，一侧 90° 弯曲，两侧末端均向外弯，长度 22cm。

58、双头探针 II，两侧 90° 弯曲，一侧末端右弯，一侧末端左弯，长度 22cm。

59、吸引管 I，长弧形，LUER 锁，O. D. 3mm，有效工作长度 11cm。

60、吸引管 II，可伸展，直径 2.5 mm，LUER 锁，长度 12.5cm。

61、额窦刮匙，长弧形呈 90° 伸出，椭圆形，小号，长 19cm。

62、额窦钳 I，钳口 45° 弯曲，鞘体 60° 上弯，切口 1.5mm 宽度，工作长度 12cm。

63、额窦钳 II，钳口 45° 弯曲，鞘体 60° 上弯，左开，切口 1.5mm 宽度，工作长度 12cm。

64、额窦钳 III，钳口 45° 弯曲，鞘体 60° 上弯，右开，切口 1.5mm 宽度，工作长度 12cm。

65、鼻钳，鞘体 25° 上弯，钳口 45° 上弯，宽度 3mm，工作长度 13cm。

66、咬骨钳，切口宽度 2mm，上开，工作长度 17cm。

67、息肉钳 I，杯口状，垂直张开，70° 上弯，钳口直径 4mm，工作长度 12cm。

68、息肉钳 I，杯口状，水平张开，70° 上弯，钳口直径 4mm，工作长度 12cm。

69、双极电凝钳，45° 上翘，带吸引通道，工作长度 12.5cm。

70、额窦咬骨钳，70° 上弯，环节式链鞘，反咬，钳口 3.5*3mm，工作长度 13cm。

71、额窦蘑菇钳，70° 上弯，强力型，钳口直径 5.5mm，钳口上部固定，下部可前推，工作长度 13cm。

72、咬切钳 I，强力型，头端轻微向上弯曲，工作长度 12.5cm。

73、咬切钳 II，强力型，直，工作长度 12.5cm。

74、反咬钳 III，用于儿童，鞘体可 360° 旋转，可拆卸，工作长度 10cm。

75、咬切钳 IV，右下前向咬切，工作长度 10cm。

76、咬切钳 V，左下前向咬切，工作长度 10cm。

77、4K 鼻内镜系统配置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4K 鼻内镜系统		
(1)	4K 摄像主机	1
(2)	4K 模块	1

(3)	摄像头	1
(4)	LED 冷光源	1
(5)	32 寸 4K3D 监视器	1
(6)	监视器底座	1
(7)	AIDA	1
(8)	导光束	1
(9)	0° 鼻内镜（广角）	2
(10)	0° 鼻内镜（超广角）	1
(11)	30° 鼻内镜	1
(12)	70° 鼻内镜	1
(13)	台车	1
FESS 器械		
(14)	双头剥离子	2
(15)	双头剥离子（带刻度）	2
(16)	镰状刀	2
(17)	刮匙	2
(18)	双头探针	2
(19)	咬切钳（直头）	2
(20)	咬切钳（45° 上弯）	2
(21)	筛窦钳（直）	2
(22)	筛窦钳（45° 上翘）	2
(23)	反咬钳	2
(24)	吸引管 I	2
(25)	吸引管 II	2
(26)	咬骨钳	2
(27)	蘑菇钳	2
(28)	鼻甲剪	2
(29)	鼻剪	2
(30)	上颌窦抓钳	2
额窦器械		
(31)	双头探针 I	2
(32)	双头探针 II	2
(33)	吸引管 I	2
(34)	吸引管 II	2
(35)	额窦刮匙	2
(36)	额窦钳 I	2

(37)	额窦钳 II	2
(38)	额窦钳 III	2
(39)	鼻钳	2
(40)	咬骨钳	2
(41)	息肉钳 I	2
(42)	息肉钳 II	2
(43)	双极电凝钳	2
(44)	额窦咬骨钳	2
(45)	额窦蘑菇钳	2
(46)	咬切钳 I	2
(47)	咬切钳 II	2
(48)	反咬钳 III	2
(49)	咬切钳 IV	2
(50)	咬切钳 V	2

全高清耳内镜系统

(一) 摄像主机

78、输出分辨率支持(\geq)1920x1080, 逐行扫描。

▲79、主机自带至少 4 个 USB 接口, 集成图文工作站, 可术中记录 1920x1080P 全高清动态影像及图片。

▲80、主机内有两个影像处理器, 同时处理两路影像信号。

81、可实现单平台双镜联合, 两幅不同腔镜动态影像在同一显示器分屏显示。

82、至少 2 种腔镜光谱分析处理模式, 可提高对血管的辨识度。

83、可连接至少 6 种高清三晶片摄像头, 包含全高清显微镜摄像头。

84、模块化设计: 由不同功能模块组成, 可任意增加或删减模块, 可升级为 3D 摄像系统。

85、可通过画中画功能实现至少 4 种同屏显示模式。

86、术野画面至少 5 级亮度可调。

87、术野画面至少 5 级电子放大功能。

88、术野画面可实现上下、左右及 180° 翻转功能。

89、通过摄像头可操控手术设备, 如气腹机, 电子调光冷光源。

90、输出端口: 3G-SDI 数字端口 1 个, DVI-D 数字端口 2 个。

91、电气安全：医用设备电气安全 CF-1 类，可应用于心脏设备。

92、可预存患者信息。

93、具有技术过时保护：其模块具有兼容性、可升级。

（二）摄像头

94、采集像素：摄像头像素为 1920 x 1080，3 个 CCD 晶片。

▲95、光学变焦：可 2 倍光学变焦，变焦距离范围 15-31mm。

96、摄像头 3 个按键可设置不少于 4 种快捷键，可预设功能至少包括术野录像、拍照、打印，调节白平衡、亮度、增益、色彩。

（三）高亮度氙灯冷光源

▲97、功率≥300W，色温恒定 6000K，光照度≥50000LUX, 接近真正的自然光。

98、高寿命：灯泡寿命达到 500 小时，有灯泡寿命预警功能。

99、导光束连接方式：非卡口式导光束接口设计，可直接插拔，不易损坏。导光束接口处带散热模块。

100、纤维导光束：采用超导光材料，有效提高光强度，可高温高压消毒。

101、导光束安全锁扣设计，防止术中导光束脱落。

（四）监视器

102、主屏尺寸：27 寸全高清医用液晶监视器。

103、分辨率达到 1920*1080，逐行扫描，16:9 显示模式。

104、有 DVI 高清数字输入端口，并具有 RGB、Y/C 等多种输入方式。

（五）耳内镜及器械

105、耳内镜，0°，直径 3mm，工作长度 14cm，可高温高压消毒。

106、耳内镜，30°，直径 3mm，工作长度 14cm，可高温高压消毒。

107、牵开器，双关节撑开器，带可调旋臂，3x3 叉尖，半尖，长 17cm。

108、剥离子，弯，宽度 1.5mm，工作长度 16cm。

109、圆刀 I，标准规格 3.5x2.5mm，工作长度 16cm。

110、圆刀 II，45°，直径 2mm，工作长度 16cm。

111、双头刮匙，匙大小 2x3.2mm 和 1.6x2.6mm，工作长度 15cm。

112、骨锉，双头，末端单侧右弯或左弯，长度 18cm。

113、镰状刀，双刃，标准型，轻微弯曲，工作长度 16cm。

- 114、微型剪刀，切口长度 3mm，工作长度 8cm。
- 115、剪刀 I，切口长度 7mm，工作长度 8cm。
- 116、剪刀 II，超纤细型，右弯，工作长度 8cm。
- 117、剪刀 III，超纤细型，左弯，工作长度 8cm。
- 118、耳针 I，强烈弯曲，长度 16.5cm。
- 119、耳针 II，直型，长度 16.5cm。
- 120、耳钩 I，90°，规格 0.5mm，长度 16cm。
- 121、耳钩 II，90°，规格 1mm，长度 16cm。
- 122、耳钩 III，90°，规格 1.5mm，长度 16cm。
- 123、耳钳 I，锯齿状，0.4x3.5mm，工作长度 8cm。
- 124、耳钳 II，直头，贯穿切口，工作长度 8cm。
- 125、耳钳 III，椭圆形凹陷钳口，上弯，0.9mm，工作长度 8cm。
- 126、耳钳 IV，椭圆形凹陷钳口，右弯，0.9mm，工作长度 8cm。
- 127、耳钳 V，椭圆形凹陷钳口，左弯，0.9mm，工作长度 8cm。
- 128、吸引管手柄，长度 5.5cm。
- 129、吸引管 I，平直，柔韧可弯，外径 0.7mm，长度 10cm。
- 130、吸引管 II，平直，柔韧可弯，外径 1mm，长度 10cm。
- 131、吸引管 III，平直，柔韧可弯，外径 1.5mm，长度 10cm。
- 132、吸引管 IV，平直，柔韧可弯，外径 2mm，长度 10cm。
- 133、吸引管 V，平直，柔韧可弯，外径 3mm，长度 10cm。
- 134、吸引管 VI，成角，LUER 锁，有效工作长度 6mm，外径 0.5mm。
- 135、吸引管 VII，成角，LUER 锁，有效工作长度 6mm，外径 0.7mm。
- 136、吸引管 VIII，成角，LUER 锁，有效工作长度 6mm，外径 1.0mm。
- 137、吸引管 IX，成角，LUER 锁，有效工作长度 6mm，外径 1.3mm。
- 138、吸引管 X，成角，LUER 锁，有效工作长度 6mm，外径 2.5mm。
- 139、吸引管 XI，圆锥形，外径 4.5mm，工作长度 13cm。
- 140、镮骨剪 I，用于镮骨底切除术，右弯，工作长度 7.5cm。
- 141、镮骨剪 II，用于镮骨底切除术，左弯，工作长度 7.5cm。
- 142、镮骨底钩 I，90° 上弯，0.2mm，工作长度 16cm。

- 143、镗骨底钩 II，90° 下弯，0.2mm，工作长度 16cm。
- 144、锤骨咬骨钳，向上咬切，工作长度 8cm。
- 145、钻孔器 I，直径 0.3mm，工作长度 16cm。
- 146、钻孔器 II，直径 0.4mm，工作长度 16cm。
- 147、钻孔器 III，直径 0.5mm，工作长度 16cm。
- 148、钻孔器 IV，直径 0.6mm，工作长度 16cm。
- 149、长度测量杆，用于测距，标志在 3, 4, 5mm 处，长度 16cm。

(六) 颅底器械

- 150、双头剥离子，半锋利半钝形，有刻度，长 26cm。
- 151、双极电凝钳，含导线，头端宽 1mm，45° 上弯，垂直闭合，长 20cm。
- 152、圆刀，尖，圆形压舌板，45°，规格 3mm，长 23cm。
- 153、硬膜刀，可拆分，头端都伸缩。
- 154、取瘤钳 I，杯状钳口，直径 2.5mm，直型，工作长度 18cm。
- 155、取瘤钳 II，杯状钳口，直径 2.5 mm，45° 向上，工作长度 18cm。
- 156、咬骨钳，向上前成角 60°，2 mm，工作长度 17cm。
- 157、剪刀 I，直，精细，工作长度 18cm。
- 158、剪刀 II，45° 上弯，精细，工作长度 18cm。
- 159、环形刮匙 I，钝，内径 3mm，长 25cm。
- 160、环形刮匙 II，钝，内径 5mm，长 25cm。
- 161、环形刮匙 III，可塑形，内径 3mm，头端 45°，长 25cm。
- 162、环形刮匙 IV，可塑形，内径 5mm，头端 45°，长 25cm。
- 163、吸引管 I，可塑形，带水滴形控制孔，LUER 接口，10Fr，工作长度 15cm。
- 164、吸引管 II，外径 3mm，末端上弯呈球形，工作长度 13cm。
- 165、吸引管 III，外径 3mm，末端下弯呈球形，工作长度 13cm。
- 166、耳内镜系统配置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1)	主机	1
(2)	主机模块	1
(3)	摄像头	1
(4)	冷光源	1
(5)	导光束	1

(6)	监视器	1
(7)	台车	1
(8)	耳内镜 0°	1
(9)	耳内镜 30°	1
耳科器械		
(10)	牵开器	2
(11)	剥离子	1
(12)	圆刀 I	1
(13)	圆刀 II	1
(14)	双头刮匙	1
(15)	骨锉	1
(16)	镰状刀	1
(17)	微型剪刀	1
(18)	剪刀 I	1
(19)	剪刀 II	1
(20)	剪刀 III	1
(21)	耳针 I	1
(22)	耳针 II	1
(23)	耳钩 I	1
(24)	耳钩 II	1
(25)	耳钩 III	1
(26)	耳钳 I	1
(27)	耳钳 II	1
(28)	耳钳 III	1
(29)	耳钳 IV	1
(30)	耳钳 V	1
(31)	吸引管手柄	4
(32)	吸引管 I	1
(33)	吸引管 II	1
(34)	吸引管 III	1
(35)	吸引管 IV	1
(36)	吸引管 V	1
(37)	吸引管 VI	1
(38)	吸引管 VII	1
(39)	吸引管 VIII	1
(40)	吸引管 IX	1
(41)	吸引管 X	1
(42)	吸引管 XI	1
(43)	镫骨剪 I	1
(44)	镫骨剪 II	1

(45)	镫骨底钩 I	1
(46)	镫骨底钩 II	1
(47)	锤骨咬骨钳	1
(48)	钻孔器 I	1
(49)	钻孔器 II	1
(50)	钻孔器 III	1
(51)	钻孔器 IV	1
(52)	长度测量杆	1
颅底器械		
(53)	双头剥离子	2
(54)	双极电凝钳	2
(55)	电凝导线	2
(56)	解剖刀	2
(57)	硬膜刀	2
(58)	取瘤钳 I	2
(59)	取瘤钳 II	2
(60)	咬骨钳	2
(61)	剪刀 I	2
(62)	剪刀 II	2
(63)	环形刮匙 I	2
(64)	环形刮匙 II	2
(65)	环形刮匙 III	2
(66)	环形刮匙 IV	2
(67)	吸引管 I	2
(68)	吸引管 II	2
(69)	吸引管 III	2
喉科器械		
(70)	开口器	2
(71)	压舌片	10
(72)	手术喉镜	2
(73)	息肉钳	2
(74)	微型抓钳	4
(75)	剪刀	2
(76)	手柄	2
(77)	喉刀	2
(78)	持针器	2
(79)	吸引管	4
(80)	扩张钳	2
(81)	胸撑	2
(82)	灯夹	2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的7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10%支付履约保证金，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如采购项目涉及进口设备需提供商检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货款给投标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满1年，采购人接到投标人付款申请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45日内，投标人须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具体时间可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4、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超过供货期90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交货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6、**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涉及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提供培训。保证受训人员能熟练操作，并对该设备能进行日常维护，如未达到，医院有权延后支付合同所约定之付款。

（3）**质保期：**不低于3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保修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4）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1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场维修，或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质保期内货物经投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更换全新货物、退货并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5）维修期间，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备用设备。

（6）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验收：**

（1）**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响应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5)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7)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在完成设备点件、安装、调试、使用培训，且设备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8)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9)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0)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行业标准验收。

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配置清单（不同产品分别提供，格式参见本章格式 1），并保证清单中的组件名称、型号与生产厂家技术资料（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装箱清单、技术白皮书等，至少其中之一）相符合，采购人将以此为依据进行验收。

8、签订合同须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详见第八章），具体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另行约定为准。

注：1、若技术要求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等均不作为招标要求。

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带

“▲”项为重要参数，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审。

格式 1

配置清单

招标产品 1 名称：XX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2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3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第三包 肠镜、胃镜

一、项目概况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核心产品	包预算 (万元)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第三包	1	肠镜	5	215	是	385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胃镜	5	150	否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肠镜

▲1、图像传感器：搭载 CMOS 传感器，具备肠道插入技术 ≥ 3 项（至少包括硬度可调、精准传导、顺应弯曲）（需提供产品官方彩页证明）。

▲2、特殊光模式 ≥ 4 种（至少包括 FICE, LCI, BLI, BLI-bright）。

▲3、视野角度 $\geq 170^\circ$ ；观察距离 2~100mm（需提供产品官方彩页证明）。

4、先端部外径 $\leq 12.0\text{mm}$ 。

5、弯曲部直径 $\leq 12.0\text{mm}$ 。

6、有效长度 $\geq 1330\text{mm}$ ，全长 $\geq 1650\text{mm}$ 。

7、弯曲角度：向上 $\geq 180^\circ$ 、向下 $\geq 180^\circ$ 、向左 $\geq 160^\circ$ 、向右 $\geq 160^\circ$ 。

8、钳道内径 $\geq 3.8\text{mm}$ 。

9、辅助送水功能：具有前射水功能。

10、无线连接技术：内窥镜连接到光源，不需要通过接触连接就能传输电力和图像数据。

(二) 胃镜

▲11、图像传感器：搭载 CMOS 传感器（需提供产品官方彩页证明）。

▲12、特殊光模式： ≥ 4 种（至少包括 FICE, LCI, BLI, BLI-bright），具备前

射水功能（需提供产品官方彩页证明）。

13、观察距离 2~100mm，视野角度 $\geq 140^\circ$ 。

14、先端部外径 $\leq 9.2\text{mm}$ 。

15、弯曲部直径 $\leq 9.3\text{mm}$ 。

16、有效长度 $\geq 1100\text{mm}$ 。

17、全长 $\geq 1400\text{mm}$ 。

18、弯曲角度：向上 $\geq 210^\circ$ 、向下 $\geq 90^\circ$ 、向左 $\geq 100^\circ$ 、向右 $\geq 100^\circ$ 。

19、钳道内径 $\geq 2.8\text{mm}$ 。

20、无线连接技术：内窥镜连接到光源，不需要通过接触连接就能传输电力和图像数据。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的 7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 10%支付履约保证金，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如采购项目涉及进口设备需提供商检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货款给投标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满 1 年，采购人接到投标人付款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投标人须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具体时间可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4、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超过供货期 9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交货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6、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涉及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提供培训。保证受训人员能熟练操作，并对该设备能进行日常维护，如未达到，医院有权延后支付合同所约定之付款。

(3) 质保期：质保期不低于 3 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4) 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或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质保期内货物经投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更换全新货物、退货并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5) 维修期间，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备用设备。

(6) 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验收：

(1)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响应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5)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7)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在完成设备点件、安装、调试、使用培训，且设备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8)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9)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0)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行业标准验收。

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配置清单（不同产品分别提供，格式参见本章格式1），并保证清单中的组件名称、型号与生产厂家技术资料（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装箱清单、技术白皮书等，至少其中之一）相符合，采购人将以此为依据进行验收。

★8、签订合同须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详见第八章），具体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另行约定为准。

9、后续采购：供应商应针对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期使用的运行维护进行合理报价。（注：此项为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续采购，不属于此次标的内容，且不作为合同内容约定。）

注：1、若技术要求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等均不作为招标要求。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带“▲”项为重要参数，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审。

格式 1

配置清单

招标产品 1 名称：XX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2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3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第四包 激光美容治疗仪、私密点阵激光治疗仪

一、项目概况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限价 (万元)	是否核心产品	包预算(万元)	所属行业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第四包	1	激光美容治疗仪	1	180	是	36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私密点阵激光治疗仪	1	140	否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激光美容治疗仪

- 1、具备双波长激光器，激光波长：755nm（翠绿宝石激光）、1064nm（Nd:YAG 固体激光）。
- 2、激光输出脉冲频率：0.5—10Hz。
- 3、激光脉冲持续时间：0.25—100ms。
- ▲4、最大输出能量：755nm 模式下不低于 50J，1064nm 模式下不低于 80J。（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证明）
- 5、可选光斑直径 ≥ 6 种尺寸规格。
- ▲6、最大能量密度：755nm 模式下不低于 150J/cm²，1064nm 模式下不低于 200J/cm²。（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证明）
- ▲7、具备内置式皮肤冷却系统，可设置预冷却持续时间、冷却延迟持续时间和冷却后持续时间。（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证明）
- 8、具备手控开关和脚踏开关功能。

★配置 1 套面部皮肤图像采集系统(需具备三维立体展示功能和三维对比功能)。

(二) 私密点阵激光治疗仪

9、激光类型：二氧化碳激光，波长：10600nm。

★激光管类型：射频金属式激光管。

▲10、激光能量 1—255mJ 可调。(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证明)

11、激光平均输出功率 $\geq 30W$ ，峰值功率 $\geq 60W$ 。

▲12、激光发射模式具备脉冲模式和连续发射模式，激光脉冲重复频率 $\geq 16.5kHz$ ，脉冲持续时间 2—1100 μs 。

▲13、最短脉宽 $\leq 2 \mu s$ 。

14、具备内置式激光扫描器，最大扫描直径 $\geq 10mm$ 。

▲15、至少具备以下激光治疗模式：

浅层皮肤点阵模式、中层皮肤点阵模式、深层皮肤点阵模式、中深层皮肤融合点阵模式；

全层剥脱模式和皮肤外科切割模式；女性私密点阵治疗模式(具备专用治疗手具)。

(需提供产品彩页或说明书证明)

16、最大光斑尺寸可达 10mm \times 10mm，点阵模式下光斑密度连续可调。

17、具备点阵扫描图形选择及尺寸调节功能，可选择图形种类不低于 6 种。

18、具备激光发射指示器功能。

19、具备红色半导体瞄准光功能。

20、具备 7 关节导光臂，导光臂治疗半径 $\geq 85cm$ ，支持水平 360° 旋转。

21、具备 ≥ 10 英寸彩色触控式显示屏，具备脚踏开关。

★配置 1 套面部皮肤图像采集系统(需具备三维立体展示功能和三维对比功能)。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的 7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

价 10%支付履约保证金，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如采购项目涉及进口设备需提供商检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货款给投标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满 1 年，采购人接到投标人付款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70 日内，投标人须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具体时间可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4、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超过供货期 90 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交货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6、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涉及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提供培训。质保期内每年面对临床用户提供不少于两次使用及技术培训，面对医院医学工程师提供不少于两次的设备技术、保养、维修培训。每次培训需要有参加人员签字确认。如未达到，医院有权延后支付合同所约定之付款。

（3）质保期：不低于 3 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

激光美容治疗仪保修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及治疗手具（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不含冷却材料、过滤材料等耗材。

私密点阵激光治疗仪保修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及治疗手具（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不含私密治疗套头等耗材。

（4）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或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质保期内货物经投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更换全新货物、退货并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5）维修期间，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备用设备。

（6）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验收：

(1)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响应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5)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7)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在完成设备点件、安装、调试、使用培训，且设备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8)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9)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0)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行业标准验收。

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配置清单（不同产品分别提供，格式参见本章格式 1），并保证清单中的组件名称、型号与生产厂家技术资料（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装箱清单、技术白皮书等，至少其中之一）相符合，采购人将以此为依据进行验收。

8、签订合同须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详见第八章），具体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另行约定为准。

注：1、若技术要求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等均不作为招标要求。

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带

“▲”项为重要参数，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审。

格式 1

配置清单

招标产品 1 名称：XX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2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3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第五包 移动式C形臂X射线机

一、项目概况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台/套)	最高 限价 (万 元)	是否 核 心 产 品	包预 算(万 元)	所属 行 业	是否允 许进 口 产 品	是否属于 优先采 购节 能产 品	是否属 于强制 采 购节 能产 品	是否属于 优先采 购 环 境 标 志 产 品
第五包	1	移动式C形臂X射线机	1	200	是	200	工业	否	否	否	否

二、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 功能需求

1、整机采用分体式变等中心结构设计，适用于骨科手术的所有临床应用场景，提供2D和3D影像资料，辅助医生完成骨科手术。具有三维（3D）成像功能。

(二) 设备工作条件

2、电源电压：220V AC±10%。

3、电源频率：50Hz±1Hz。

(三) C形臂

4、SID ≥1000mm。

5、滑转运动范围（Orbital）≥160°。

6、旋转运动范围（Angulation）≥±220°。

7、水平运动范围（Horizontal）≥200mm。

8、垂直运动范围（Vertical）≥350mm。

9、摆动范围（Swing）≥+/-12°。

10、C臂开口尺寸≥800mm。

11、C臂弧深≥600mm。

12、C 臂机架尺寸 $\leq 2030\text{mm} \times 1650\text{mm} \times 805\text{mm}$ 。

13、C 臂机架重量 $\leq 330\text{Kg}$ 。

(四) 高压发生器

▲14、最大输出电功率 $\geq 8.0\text{kW}$ 。

15、额定输出电功率 $\geq 5.0\text{kW}$ 。

16、管电压范围： $40\text{kV} \sim 120\text{kV}$ 。

▲17、管电流范围： $2\text{mA} \sim 80\text{mA}$ 。

18、输出逆变频率 $\geq 40\text{kHz}$ 。

(五) X 射线管组件

▲19、双焦点尺寸：小焦点： $\leq 0.3\text{mm}$ ，大焦点： $\leq 0.6\text{mm}$ 。

20、标称管电压 $\geq 120\text{kV}$ 。

▲21、旋转阳极类型：钨铍合金。

22、最大阳极连续热耗散 $\geq 24.3\text{kHU}/\text{min}$ 。

23、阳极热容 $\geq 200\text{kHU}$ 。

24、靶面角度 $\leq 10^\circ$ 。

25、等效滤过：固有滤过： 1.4 mm Al ；

附加滤过： 0.5 mm Cu 。

26、旋转阳极加速时间 $\leq 0.8\text{s}$ 。

27、X 射线管组件热容 $\geq 1296\text{kHU}$ 。

(六) 平板探测器

▲28、平板探测器材质： $\text{CMOS}+\text{CsI}$ 。

29、像素尺寸 $\leq 200\mu\text{m}$ 。

30、采集矩阵 $\geq 2170 \times 2170$ 。

31、探测器像素 ≥ 400 万。

32、成像区域 $\geq 22\text{cm} \times 22\text{cm}$ 。

33、位深 $\geq 16\text{bits}$ 。

34、空间分辨率 $\geq 2.81\text{lp/mm}$ 。

35、DQE $\geq 72\% @ 0.01\text{lp/mm}$ 。

(七) 限束器

36、等效滤过 0 mm Al 。

37、最小对称辐射野 $\leq 5\text{cm} \times 5\text{cm}$ 。

38、最大对称辐射野 $\geq 31\text{cm} \times 31\text{cm}$ 。

39、视野模式 ≥ 3 级。

(八) 激光灯

40、十字激光灯：球管端、平板探测器端均标配激光灯。

(九) 显示器推车

41、用户接口：USB3.0x2；DICOMx1。

42、触摸控制屏 ≥ 13.3 寸，且分辨率1920x1080。

43、电源线 $\geq 5\text{m}$ 。

44、C-M 线缆（连接C臂机架） $\geq 7\text{m}$ 。

45、显示器支臂：高度范围200mm，任意方向手动可调。

46、显示器推车尺寸 $\leq 1760\text{mm} \times 566\text{mm} \times 638\text{mm}$ 。

47、显示器推车重量 $\leq 130\text{Kg}$ 。

(十) 影像及控制工作站

48、CPU：不低于i5。

49、内存 $\geq 16\text{GB}$ 。

50、硬盘 $\geq \text{SSD}128\text{GB} + \text{HDD}1\text{TB}$ 。

51、图像存储容量 ≥ 10 万幅@全分辨率图像。

(十一) 显示器

- 52、像素 $\geq 3840 \times 2160$ 。
- 53、最高亮度 $\geq 750\text{cd/m}^2$ 。
- 54、对比度 $\geq 1400:1$ 。
- 55、屏幕尺寸 $\geq 597\text{mm} \times 336\text{mm}$ 。

(十二) 患者管理

- 56、用户可选开机自动注册紧急患者或者手动注册紧急患者，以快速完成患者注册。预登记患者相关信息，完成本地患者注册。
- 57、支持对患者信息的复制/粘贴，删除，保护设置，修改患者信息，排序，查询患者，打印图像，通过 USB 接口和 DICOM 接口实现患者数据传输等功能。
- 58、支持 DICOM3.0 标准。

(十三) 图像采集处理功能

- 59、采集模式：0.5fps~30fps，可选择自动保存或者手动保存采集图像。
- 60、全自动曝光控制技术：可以全自动实时调整曝光参数。
- 61、具备 3D 成像模式。
- 62、3D 容积尺寸 $\geq 131\text{mm} \times 131\text{mm} \times 131\text{mm}$ 。
- 63、3D 体素 $\geq 512^3$ 。
- 64、自动 LUT 图像处理技术：自动分析图像灰度的分布特征，采用有所区别的图像算法，获得视觉效果一致的清晰图像。
- 65、双模脚闸：左踏板透视功能，右踏板摄影功能。
- 66、3D 重建工具：采用先进的重建技术，获取有限投影角度下的断层图像和 3D 表面渲染图像。
- 67、图像后处理工具：图形，R/L 标记，文本注释等功能；
距离，角度测量功能。

图像旋转/翻转，平移/缩放，电子束光器等功能。

窗宽窗位调节，灰阶翻转，平滑锐化功能。

快速打印，发送参考屏，图像/序列另存功能。

68、图像显示支持一屏双显。

69、末帧保持（LIH）+末段序列保存（LSH），动态序列循环播放。

70、主显示器和控制屏同步显示。

三、商务要求

★1、付款方式：投标人须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的7个工作日内，按合同总价10%支付履约保证金，安装调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投标人须向采购人出具合法有效完整的完税发票及凭证资料进行支付结算（如采购项目涉及进口设备需提供商检证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100%货款给投标人。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货物自验收合格之日满1年，采购人接到投标人付款申请后3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投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3、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0日内，投标人须将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具体时间可由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4、由于投标人的原因未能按时供货的，每拖延一天，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额千分之三的违约金；如超过供货期90天，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交货地点：四川省人民医院。

★6、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涉及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1）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

（2）提供培训。质保期内每年面对临床用户提供不少于两次使用及技术培训，面对医院医学工程师提供不少于两次的设备技术、保养、维修培训。每次培训需要有参加人员签字确认。如未达到，医院有权延后支付合同所约定之付款。

（3）质保期：质保期不低于3年（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之日起），范围：整机含所有部件（质保期内涉及维修、产品更换、人工费用等一切费用包含在此次报价中）。

（4）如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投标人须在接到通知后12小时内

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或以合同约定为准，并承担相关费用；如质保期内货物经投标人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国家相关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更换全新货物、退货并追究投标人违约责任。

(5) 维修期间，根据采购人需要，提供备用设备。

(6) 投标人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7、验收：

(1)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中标人的响应投标文件及承诺与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2) 履约验收方案：

1)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2)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否。

3) 是否邀请专家：否。

4)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否。

5) 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6)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20 日内组织验收。

7)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供应商在完成设备点件、安装、调试、使用培训，且设备配置、技术性能指标符合采购需求后，方可提出验收申请。

8) 技术履约验收内容：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响应内容、中标产品厂家注册内容、产品说明书（如涉及）等内容进行技术验收。

9) 商务履约验收内容：按投标文件响应商务内容验收。

10) 履约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行业标准验收。

11)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履约验收各条款间有不一致时，按较高标准进行。

(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提供配置清单（不同产品分别提供，格式参见本章格式 1），并保证清单中的组件名称、型号与生产厂家技术资料（医疗器械注册证、说明书、装箱清单、技术白皮书等，至少其中之一）相符合，采购人将以此为依据进行验收。

★8、签订合同须使用本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模板（详见第八章），具体条款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双方另行约定为准。

9、后续采购：供应商应针对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期使用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明确备品备件种类及产品相关信息）进行合理报价。（注：此项为本次投标产品涉及的后续采购，不属于此次标的内容，且不作为合同内容约定。）

注：1、若技术要求中指定或变相指定品牌、型号、产地等均不作为招标要求。以上带“★”项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带“▲”项为重要参数，按《综合评分明细表》进行评审。

格式 1

配置清单

招标产品 1 名称：XX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2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招标产品 3 名称：XX（如有）

序号	组件名称	型号/规格（如有）	单位	数量	备注
1					
2					
3					
...					